

证券代码：838952

证券简称：恒源科技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亮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燕、监事陈月珍、陈燕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事项》议案

1.议案内容：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

为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申请不超过 3000.00 万元（含 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不超过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为公司提供担保，由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为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经公司与银行协商，现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后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寻乌支行申请不超过 3000.00 万元（含 3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亮先生、詹群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不超过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为公司提供担保，由公司为赣州市金盛源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办理具体业务，在总授信额度下，贷款金额、贷款利率、起止日期及抵押担保等事项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点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赣州市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